

飘

(下)

[美]米切尔著
贾文浩 贾文渊 贾令仪译
GONE WITH
THE WIND

COLLECTOR'S EDITION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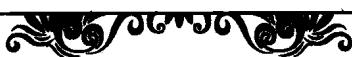
世界文学文库
插图本



Gone with the Wind

[美]米切尔 著 贾文浩 贾文渊 贾令仪 译

飘 下



世界文学文库
LIBRARY OF WORLD LITERATURE

北京燕山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飘 / (美)米切尔(Mitchell, M.)著; 贾文浩, 贾文渊, 贾令仪译.

- 北京: 北京燕山出版社, 2010. 12

ISBN 978-7-5402-2512-4

I. ①飘… II. ①米… ②贾… ③贾… ④贾… III. ①长篇小说-美国-现代

IV. ①I712. 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0)第 247662 号

飘(上下册)

作 者 [美]米切尔

译 者 贾文浩 贾文渊 贾令仪

责任编辑 张红梅

装帧设计 小 贾

插 图 杨 燕

出版发行 北京燕山出版社

北京市宣武区陶然亭路 53 号 邮编 100054

经 销 新华书店

印 刷 北京中科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 915×1220 1/32

印 张 27

字 数 890 千字

版次印次 2011 年 2 月第 1 版 2011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

定 价 38.00 元

第四部

Gone with the Wind



第三十一章

一八六六年一月份一个寒冷的下午，斯佳丽坐在账房里给佩蒂姑妈写信，这是她第十次写信详细向她做出解释了，她再次解释为什么自己、玫兰妮和阿希礼不能回亚特兰大陪她同住。她写信的时候觉得很不耐烦，因为她心里清楚，佩蒂姑妈一看信的开头就会把信抛在一边，立刻给她回信，用哀怨的口吻说：“可我独自一人住在这儿害怕！”

她的双手冰凉，停下笔搓着手，把两只脚往裹住腿脚保温的破棉被里伸了伸。她那双舞鞋的后跟已经磨穿了，用一点破地毯块补在上面。破地毯总算没让她赤脚挨着地板，却不能为她的脚保温。这天早上，威尔牵着马去琼斯博罗钉马掌了。斯佳丽心里怪别扭的，马倒有鞋穿，人却像狗似的光着脚，真是太不像话啦。

她抓起羽毛笔继续写信，这时听见威尔从后面进来，她又搁了笔。她听见他那条木制假腿在账房外面笃笃响，停在了账房门外。她等他进来，可他没动静了，她便叫了他一声。他进了屋，耳朵冻得通红，一头发红的头发乱蓬蓬的，低着脑袋看她，嘴角露出一丝淡淡的幽默。

“斯佳丽小姐，”他问道，“你到底有多少现钱？”

“威尔，该不是你看中我的钱，要娶我吧？”她有点不高兴地说。

“不是的，小姐。我只是想知道一下。”

她感到莫名其妙，两眼瞪着他。威尔的样子不像一本正经的，可他从来就没显出过严肃的样子。她觉得准是有麻烦了。

“我有十美元的金币，”她说。“那个北佬的钱就剩这么点了。”

“噢，小姐，这钱不够。”

“不够做什么？”

“不够纳税。”他说完一瘸一拐走到壁炉旁，弯下身子，一双冻红的手伸出来，对着火苗烤火。

“纳税？”她重复着他的话。“天哪，威尔！我们已经缴过税了。”

“没错，小姐。可他们说，你没缴够。我是今天在琼斯博罗听说的。”

“威尔，我不明白。你说的到底是怎么回事？”

“斯佳丽小姐，我真不愿再给你添烦心事，你的麻烦实在够多了，可我不能不把这事告诉你。他们说，你得补缴税款，数目比你已经缴过的大多了。我敢肯定，他们给塔拉庄园估定的税额高得要命，比县里其他庄园的都高。”

“可他们不能让我们重复纳税啊，我们已经缴过了。”

“斯佳丽小姐，你现在难得去一趟琼斯博罗，我看不去也好。那地方如今不是个太太小姐能去的地方了。不过，要是你常去的话，就知道最近来了一帮无赖、一群共和党人和投机商，他们控制了那个地方。那帮人能把你气得暴跳如雷。还有，黑鬼们在街上横冲直撞，白人都得躲他们三分，而且……”

“可这些跟我们纳税有什么关系呢？”

“我正要说到这事呢，斯佳丽小姐。也不知道为什么缘故，那帮恶棍把塔拉庄园的税赋定得特别高，好像这地方每年能出产一千包棉花似的。我听了这消息后，就溜进酒吧，听几个人闲聊说，有人看中了塔拉这个地方，要是你缴不出这笔额外的税金，有人想等到县当局拍卖这地方时，捡个便宜。大家都知道，你根本付不出那么高的税金。我还没打听到是谁想买这地方。不过我看娶了凯瑟琳的那个呆小子准知道，因为我向他打听的时候，他朝我笑了笑，一副不怀好意的模样。”

威尔在沙发上坐下，揉了揉那截断腿。他的断腿每逢冷天就疼，再说木头假肢做得不合适，戴着不舒服。斯佳丽瞪大了眼睛盯着他。他这话等于是给塔拉敲响了丧钟，可他的语气却那么随便。县当局拍卖塔拉庄园？大家到时候上哪儿去呢？塔拉庄园落进别人手里！绝对不行，简直是不能想像的！

她近来埋头经营，要让塔拉庄园多出产品，对外面发生的事很少关心。要是在琼斯博罗和费耶特维尔有什么事与她有关，都由威尔和阿希礼照料，所以她难得离开庄园。每天晚饭后，她父亲大谈战前的战争话题，威尔和阿希礼讨论战后重建，她全没听进去。

当然啦，她听说过那帮无赖，那帮家伙都是南方人，后来参加了共和党，为的是投机谋利，她也听说过那帮投机商，那是一群秃鹰般的北佬，趁南方战败了一股脑儿扑过来，他们的全部家当都装在一只旅行提包里。她跟那个奴隶解放事务局还有过几次不愉快的交往。有传闻说，获得自由的黑奴态度十分傲慢，可她怎么也无法相信，因为她一辈子还从没见过傲慢无礼的黑人呢。

不过,有许多事威尔和阿希礼只好瞒着她。战争的灾难过去后,接踵而至的是重建带来的灾祸,而且更加深重。两个男人讨论家乡形势的时候,都心照不宣地避免说出让人惊慌的具体事情。就算斯佳丽愿意费心听他们谈话,也多半是左耳朵进,右耳朵出。

她听阿希礼说过,北佬把南方当做被征服的外省对待,征服者的主要政策是报复性的。可这种说法在斯佳丽听来没有丝毫意义。政策不过是男人的事。她还听威尔说过,他认为北方的目的是让南方永远翻不了身。斯佳丽自忖,嗨,男人永远有愚蠢的念头,搞得自己不得安宁。在她看来,北佬的鞭子一次也没抽住她,这次他们也不能把她怎么样。现在只有拼命干活,别替北佬政府瞎操心。毕竟战争已经打完了。

斯佳丽没有意识到世道已经变了,规规矩矩干活不再能得到正当报酬。如今佐治亚实际上处在戒严令管制下。北佬驻兵到处都是,奴隶解放事务局控制着一切,正在制定符合自己利益的法律。

奴隶解放事务局是由联邦政府组建的,专门照料原先的黑奴,这帮黑人个个无所事事,兴高采烈,事务局号召他们离开种植园,然后把成千上万的黑人送到村子里和城市里去。事务局供养黑人,教他们游手好闲,毒化他们的思想,让他们跟原来的东家作对。杰拉尔德家原来的监工乔纳斯·威尔克森就当了本地分局的头目,他的助手正是凯瑟琳·卡尔弗特的丈夫希尔顿。这两个人极力散布谣言,说南方人和民主党人正伺机反扑,要把黑人拉回去当牛做马,黑人只有受到奴隶解放事务局和共和党的保护,才能免遭吃二遍苦的厄运。

威尔克森和希尔顿还告诉黑人说,他们跟白人在任何方面都没什么两样,不久就会允许白人与黑人通婚。用不了多久,他们就要分东家的土地,每人要分得四十英亩地和一头骡子。他们还编造白人奴隶主如何如何残酷的谎言来煽动黑人,结果,在这块奴隶与奴隶主感情淳厚的土地上,憎恨与怀疑开始滋生。

事务局有军方做后盾。军方发布了许多相互抵触的法令,管制被征服者的行为。人们轻易就遭到逮捕,哪怕怠慢一下事务局的官员也会遭拘禁。一切都在军法管制之下,大到学校、卫生机构,小至衣服上的纽扣、商品销售,一切都不例外。威尔克森和希尔顿有权干涉斯佳丽搞的任何交易,不论她出售任何东西或搞任何物品交换,他们都有权指定价格。

幸亏斯佳丽与这两个人很少打交道,是威尔劝她专心经营庄园,买卖的事情由他去照料。威尔生性温和,几桩让人挠头的事都让他给应付过去了,甚至对她只字未提。迫不得已的话,威尔也能跟那帮投机商和北佬周旋。可是眼下的难题实在太大,他应付不了啦。这笔额外的税款和失

去塔拉庄园的危险就不得不告诉斯佳丽，而且要马上让她知道。

她望着他，眼睛在闪闪发亮。

“哎呀，这帮该死的北佬！”她嚷起来。“他们打败我们，让我们变成叫花子还不够，现在又放出这帮流氓来对付我们！”

战争是结束了，也宣告了和平，但是北佬照样可以抢劫她，照样能让她饿肚子，照样可以把她赶出家园。她真是太傻了，在疲惫忧虑的那几个月里，以为熬到春天就有转机，一切都会好起来。大家累死累活，苦了整整一年，结果盼回威尔带来这么个灾难性的消息，她再也承受不了啦。

“威尔啊，我还以为，战争打完咱们的麻烦就到头了！”

“不行啊，小姐，”威尔抬起一张乡下人的瘦脸，长时间盯着她。“咱们的麻烦才刚刚开了个头呢。”

“他们要咱们额外缴多少税金？”

“三百块钱。”

她惊得目瞪口呆，半晌说不出话来。三百块！这跟三百万有什么两样。

“这……”她结结巴巴地说，“这……这，这么说，我们非得筹措三百块不可啦？”

“没错，小姐——就像筹措一架彩虹和一两颗月亮。”

“可是，威尔！他们不能卖掉塔拉庄园。这还用说吗……”

他那双温和暗淡的眼睛里，憎恨和痛苦神色十分强烈，让她吃了一惊。

“他们不能？他们当然能，他们巴不得那么干呢！斯佳丽小姐，这个国家他妈的简直下地狱啦。请你原谅我说粗话。那帮投机商和恶棍都有选举权，可我们大半民主党人却没有。这个州的民主党人凡是在六五年的征税册上纳税超过两千美元的，都没有选举权。这么一来，你爸爸、塔尔顿先生、麦克雷一家和方丹家兄弟都没有选举权了。还有呢，斯佳丽小姐，凡是战争中在南军的军衔是上校以上的，都不能参加选举。我敢打赌，本州的上校比邦联其他州的都多。另外，凡是在邦联政府里担任过公职的人员都不能参加选举，上至法官，下至公证员都一样，这种人如今都躲在树林里藏身呢。虽然北佬搞了个大赦宣言，但事实上凡是战前有头有脸的人物都被剥夺了选举权，可他们都是有名望、有地位、有财产的人哪。

“哈！我倒是可以参加选举，只要我愿意搞那种该死的宣誓。我八六年那阵子一个儿子都没有，既没当过上校，也不是什么了不起的人物。可我就是不宣那个誓。看了他们的所作所为，我才不干呢！要是北佬行为正当，我可能会宣誓效忠，如今这局面，我才不干呢。他们可以控制我的身体，可他们不能洗我的脑。就是一辈子不给我选举权，我也不宣那个誓。可是像希尔顿那种渣滓却有选举权，像乔纳斯·威尔克森那种流氓

也有选举权，像斯莱特里那种穷白人、像麦金托什那种没地位的人倒有选举权了。如今一切都是他们说了算。他们要是想让你增加十几倍的税款，也干得出来。就是个黑鬼杀了白人，也用不着受绞刑，而且……”他打住话头，有点尴尬，因为他跟斯佳丽都记起一桩事，那是一个单身白种女人在拉夫乔伊附近一个荒凉的农场上的遭遇……“那帮黑鬼对付我们，什么事都干得出来，他们背后有奴隶解放事务局，还有军队的枪炮为他们撑腰，我们没有选举权，完全无可奈何。”

“选举！”她嚷道。“选举！威尔，这一切跟选举有什么相干呢？咱们说的是税金……威尔，人人都知道塔拉是个好庄园。万不得已咱们可以把它抵押出去，筹款缴税。”

“斯佳丽小姐，你不傻，可说起话来却很幼稚。你这份财产能抵押给谁来筹款呢？除了那帮投机商谁又有钱借给你？可他们却千方百计要把塔拉从你手里夺走哪。你想想，人人都有土地，大家都自身难保。你抵押不出去的。”

“我还有从那个北佬身上弄来的钻石耳坠，可以拿去卖掉。”

“斯佳丽小姐，如今这边谁还有钱买耳坠呢？人们连买好猪肉的钱都没有了，谁会花钱买这种华而不实的东西。既然你有十块钱的金币，我敢打赌，你已经比大多数人富有了。”

他们再次沉默下来，斯佳丽觉得自己简直是在拿脑袋撞石壁。这一年来，她碰的壁真够多的。

“我们怎么办呢，斯佳丽小姐？”

“我不知道，”她有点懵懵懂懂，心里并不担心。这不过是又一堵石壁而已。她忽然觉得非常疲惫，全身骨头都觉得疼了。她的每一次奋斗结果终归枉然，都受到命运的嘲弄。她干嘛还要这样拼命干活，奋斗，累得精疲力竭？

“我不知道，”她说。“不过别告诉我爸爸，免得让他担心。”

“我不告诉他。”

“你跟别人说起过没有？”

“没有。我是径直上你这儿来的。”

可不是嘛，谁有了坏消息都来找她，可她都听厌了。

“韦尔克斯先生在哪儿？说不定他能出点主意。”

威尔温和的目光盯在她脸上，她觉得他就像阿希礼回家头一天那样，什么都知道得清清楚楚。

“他在果园劈木头做栏杆呢。我拴马的时候听见他抡斧子劈木头。可他一个钱也没有，比我们更穷。”

“我跟他商量商量还行吧？”她没好气地说，说完把脚腕上的破棉絮踢开，站起身。

威尔没再分辩，继续对着火焰搓手。“最好围上披肩，斯佳丽小姐。天气糟透了。”

她没围披肩就走了出去，披肩还在楼上，可她急着要见阿希礼，向他倾诉自己的烦心事，实在等不及了。

要是阿希礼独自一人在那里，就太幸运了！他回家后，她还从来没跟他单独说过一句话呢。家里人总是围在他身边，玫兰妮总是守在他身旁，不时摸摸他的袖子，仿佛想证明他真的在自己身边，完全属于自己，这才安心。斯佳丽见状，心中的妒火又死灰复燃。几个月来，她以为阿希礼准是死了，心中的嫉妒已经熄灭。现在谁也不能阻拦她，她要单独跟他谈谈。

她穿过树枝光秃秃的果园，树下潮乎乎的野草把她的脚都打湿了。她听见阿希礼抡板斧劈木头的声音，他正把沼泽地运来的原木劈成做栅栏用的木片。修复北佬烧毁的栅栏是桩费时又费力的差事。她不禁疲惫地心想，一切工作都费时费力，她觉得疲惫，烦恼，厌恶。假如阿希礼是她丈夫，而不是玫兰妮的丈夫，她现在就能扑到他跟前，把脑袋伏在他肩膀上哭一场，将自己肩上的重担推卸给他，让他尽力挑起这副担子。要是能那样该多美啊！

她绕过一片寒风中摇动着枯枝的石榴树丛，看见他正倚着板斧，用手背擦额头。他下身穿一条破旧的灰胡桃色军裤，上身穿着杰拉尔德的一件衬衫，在过去的好时光中，只有在旁听法院审判或参加野外烧烤时，杰拉尔德才穿这件带褶边的衬衫，可阿希礼穿在身上实在太短了。他把上衣挂在一棵树上，干这活儿实在太热，她走过来的时候，他正在休息。

看到阿希礼衣衫褴褛，手里握的是把龌龊的板斧，她心里涌起一阵怜爱，也为命运的不公感到怒火满腔。她的阿希礼温文尔雅，高尚完美，真不忍心看他身穿破衣烂衫，干这种粗活。他那双手天生不是干活的，他的身子只应该穿呢料服装和细布衣服。上帝造了他本来是让他坐在豪华厅堂里，与上流人物愉快交谈，弹奏钢琴，写漂亮难懂的文章。

她自己的孩子裹在粗麻布围裙里，妹妹们身穿邋遢的旧格子布衣裳，这些她都不在乎，威尔跟田里的奴隶一样卖命苦干她也受得了，可是阿希礼干苦工却让她难受。他太娇贵，太让她爱怜，不该干这种活儿。她宁愿自己动手干这种活儿也不忍心看着他干。

“有人说，亚伯·林肯也干过劈栏杆片的活计，”他见她走过来这么说道。“看来我未来也要身居高位！”



她皱起了眉头。他谈论起目前的艰难处境，口吻总是这么轻松。可她觉得这些都是顶严肃的事情，有时候听他说这种话让她心里恼火。

她直截了当把威尔带来的消息告诉他，说得简洁明了，说完觉得心头轻松了不少。他当然会提出有用的建议。他什么都没说。见她身子在发抖，就取下外套披在她肩上。

“我说，”她后来开口说，“你是不是觉得我们该想法子搞这笔钱？”

“是啊，”他说，“可从哪儿搞呢？”

“我在问你呢，”她有点恼火。刚才卸下担子的轻松感消失了。即使他帮不上忙，也该说点安慰的话才对啊，哪怕仅仅说上句：“唉，我真难过。”

他微微一笑。

“我回来这几个月，只听说过一个真正的有钱人，那就是瑞特·巴特勒。”他说道。

佩蒂帕特姑妈上个星期给玫兰妮写来信，说瑞特又回到亚特兰大了，说他驾着两匹好马拉的马车，兜里装满了花花绿绿的联邦钞票。不过，她暗示说，他的钱来路不正。佩蒂姑妈有一种论调，说瑞特弄走了邦联国库里一笔神秘的巨款，亚特兰大也有不少人这么说。

“咱们别提那个人，”斯佳丽的口吻很干脆。“他是个少有的下流坯。我们大家该怎么办呢？”

阿希礼放下板斧，目光转向别处，仿佛看到她无法企及的远方。

“我不知道，”他说。“我不知道咱们塔拉庄园的人会怎么样，也不知道所有南方人将来会怎么样。”

她真想怒气冲冲地脱口而出：“让所有南方人见鬼去！我说的是咱们自己！”可她没开口，因为疲惫的感觉再次回到她身上，而且比先前更加强烈。阿希礼根本帮不上忙。

“到头来，将来要发生的事情与过去一种文明瓦解时的情况没什么两样。有头脑有勇气的人得生存，没头脑没勇气的人遭淘汰。能亲眼目睹‘众神的末日’虽然要遭受苦难，但至少也算有趣。”

“目睹什么？”

“众神的末日。不幸的是，我们南方人以前都把自己看做神祇呢。”

“看在老天分上，阿希礼·韦尔克斯！别站在我面前对我说废话，现在要遭淘汰的是我们自己了！”

她激怒的声调疲惫不堪，仿佛让他受到了触动，把他迷失的遐思召回到现实中来。他抓起她的双手，翻过来看她的手掌，见上面长满了老茧。

“这是我见过的最美的手，”他说着在每个手掌上轻轻印下一吻。

“说它们美，是因为它们强壮，每一个茧子就是一枚奖章。斯佳丽，每一个水泡就是一份勇敢无私的奖赏。这双手是为我们大家才变得这么粗糙的，为你的父亲，你的两个妹妹，为玫兰妮和她的婴儿，为家里的黑人，还有我。我亲爱的，我知道你心里在想什么。你在想：‘我面前站着一个不讲实际的傻瓜，满嘴的傻话，说什么死去的神祇，却不顾活人正面临危险。’我说的对不对？”

她点了点头，心里真希望他就这么永远拉着自己的手，可他却放开了。

“你来找我，希望我能帮你。唉，可我没办法。”

他望着那把板斧和那堆原木，眼睛里流露出痛苦的神色。

“我的家没了，所有的钱也没了，那些钱我原来理所当然认为属于自己，便根本没意识到拥有不拥有的问题。这个世界没我的位置，因为我归属的那个世界已经不复存在了。我没法帮你，斯佳丽，只能尽量学着做个笨拙的农夫。可那么做根本不能帮你保住塔拉庄园。别以为我没意识到目前的窘境，我们在靠你的施舍度日——唉，没错，斯佳丽，是靠你的好心施舍。你好心为我和我的家人做的事情，我永远也报答不完。这一点我一天比一天认识得更清楚。我每天都看得更清楚，自己对面临的困境无可奈何，自己逃避现实的可恶态度每天都让我更难以应付新的现实。你懂我的意思吗？”

她点了点头。其实他的话她似懂非懂，可她在屏息静听他的每一个字眼儿。这是他第一次对她说真心话，可他表面上却显得与她相隔甚远。她心里激动不已，仿佛马上就要发现他心中的秘密了。

“我不愿正视活生生的现实，这是祸根。战争爆发前，在我看来生活本来就像幕布上的影子戏一样虚幻。可我喜欢那样。我不喜欢事物的轮廓过分清楚，我喜欢柔和的模糊，稍带点朦胧。”

他停顿下来，淡淡微笑一下。一阵冷风刮过来，他上身只穿了件衬衫，不禁轻轻打了个寒战。

“换句话说，斯佳丽，我就是个懦夫。”

她听不懂他说的影子戏和朦胧的轮廓是什么意思，可他最后说的话她听懂了。她知道他说的不是真话。他可不是个懦夫。他瘦长身躯上的每一根线条都反映出，他祖辈多少代都英勇果敢，斯佳丽对他在战争中的功绩也铭记在心。

“这不是真话！一个懦夫能在葛底斯堡战役中爬上大炮重整旗鼓吗？难道将军会亲自写信给玫兰妮赞扬一个懦夫吗？再说……”

“那不是勇气，”他说得有气无力。“作战如同香槟酒，能让一个英雄



陶醉,也能麻痹一个懦夫。上了战场,就是个傻瓜也会变得勇敢,要不勇敢就会掉脑袋。我说的是另外一码事。我的懦夫性格比听见第一声炮响就想逃跑更糟糕。”

他说得很慢,很吃力,仿佛说出这些话让他感到痛苦,他仿佛站在一旁倾听,听了自己说出的这番话让他心里悲哀。要是听到别人也这么说话,斯佳丽准会认为是故作谦虚,企图博得听众称赞,她会报以轻蔑的驳斥。可阿希礼说的像是真心话,而且他的眼神让她无法理解——既不是恐惧,也不是歉意,而是一种紧张,是一种无法避免也无法抗拒的紧张。一阵寒风扫过她湿漉漉的脚踝,她不禁又打了个寒战,不过这一回主要不是因为寒风,而是因为听了他的话。

“阿希礼,可你到底害怕什么呢?”

“唉,是些不好用语言表达的东西,一旦用语言说出来,就显得非常可笑。主要是因为生活突然变得太真切,被迫与生活中的简单事实发生面对面接触,太直面人生了。我并不在乎站在泥地里劈木头,可我对它的意义十分在意。我很在意丧失掉的昔日生活中美好的东西,我热爱那种生活。斯佳丽啊,战前,生活是美好的,就像一件古希腊的艺术品,匀称完整,尽善尽美,富有魅力。或许并非对每个人都是这样。我现在明白这一点了。对我来说,生活在十二橡树庄园是真正美好的。我属于那种生活。我是那种生活的一部分。可如今呢,那种生活没了,恐怕这种新的生活里没我的位置。现在我明白了,昔日我不过是在观看影子戏。我躲避一切并非幻影的东西,一切人和事都太真实,太生气勃勃了,我讨厌他们闯进我的生活。斯佳丽,我也竭力躲避你。你太富有生气,太真实了,可我却太怯懦,宁愿去寻找虚幻的影子和梦境。”

“但是……但是……玫荔呢?”

“玫兰妮是个最温柔的梦,也是我梦境中的组成部分。假如没有这场战争,我本来可以躲在十二橡树庄园里,安享自己的生活,也心满意足地旁观社会生活,却并不涉足其中。但是战争来临了,活生生的现实生活朝我逼来。我第一次参加战斗,你一定记得,那是在布尔伦河谷,我亲眼目睹儿时的朋友被炸得血肉横飞,听到垂死的马匹惨烈的嘶鸣声,体会到随着我的枪响有人应声倒下流血的恶心感觉。但是,斯佳丽,这些还算不得战争中最糟糕的事情。战争中最糟的是我不得不跟人们相处。

“以前我一向避免与人接触,交朋友也很谨慎。可这场战争让我了解到,过去我创造的完全是一个自己的梦中世界,其中的人物也都是虚幻的。战争还让我明白了,真正的人是怎么回事,却没有教会我如何与他们相处。看来我这辈子都学不会跟人相处了。如今我又懂得了,要想养活

老婆孩子，就得跟那些毫无共同之处的人交往。你呢，斯佳丽，你却能抓住生活的双角，按自己的意愿摆布它。可这个世界哪里有适合我的位置呢？告诉你吧，我觉得害怕。”

他的话声音低沉，鼻音共鸣，音调却很凄凉。斯佳丽并不理解其中的感情，只是东抓个字眼儿西抓个词，绞尽脑汁想解开其中含义。可是，一个个字眼儿都像野鸟儿似的扑棱着从她的把握中飞走了。好像他身后有某种东西在逼迫他，像用鞭子抽打他，可她并不理解那是什么东西。

“斯佳丽，真不知道从什么时候开始，我意识到自己的影子戏已经收场，心里便觉得凄凉。大概是在布尔伦河谷吧，当时我开枪打死的第一个人倒下后，在最初那五分钟里，我开始明白。那场影子戏已经落幕，我知道自己再也当不成观众了。而且还不止此呢，我发觉自己的影子给投在幕布上，成了个伶人，摆出荒唐姿势，在那里忸怩作态。我内心的小天地没了，让那些与我没有共同语言的人打进来占据了，在我眼里，他们的行为就像非洲霍屯督部落的人一样陌生。他们用泥泞的脏脚践踏我的小天地，让我失去藏身之地，形势变得忍无可忍时，我的思想连退路也没有了。我在俘虏营里自忖道：‘等战争打完了，我就能回到昔日的生活中，重温旧梦，重看我的影子戏。’可是你看，斯佳丽，结果根本没有归途。如今大家面临的境遇比战争时期还糟，比俘虏营里还糟，对我来说，甚至比死了还糟糕……所以，你看，斯佳丽，我正在受惩罚，为我的胆怯受惩罚。”

“可是，阿希礼，”这番话让她听得稀里糊涂，她仿佛在泥潭里挣扎，“要是你害怕，大家都得饿死，为什么……为什么……唉，阿希礼，我们会有办法的！我知道我们能熬下去！”

有一刻，他收回目光看着她，一双清澈的灰眼睛睁得老大，眼神里含着敬佩。接着，那眼光忽然变得深邃迷离，她的心不禁一沉，知道他刚才并没有思考挨饿的事。他们交谈时从来就像各自使用一种不同的语言。她爱他太深，他像现在这样撤回目光时，她就觉得一轮温暖的太阳已经西沉，把她丢弃在暮色中忍受寒露的冰凉。她想抓住他的肩膀，把他搂在自己怀抱里，让他意识到她是个有血有肉的人，而不是书中读到的概念或梦中见到的幻影。很久很久以前，当时 he 从欧洲回来，站在塔拉的台阶上抬起头朝她微笑，她心里便产生了与他心心相印的感觉，打那以后，她一直渴望再次体会那种感觉。

“挨饿是不好受，”他说。“这我知道，因为我挨过饿。可我不怕。我害怕的是面对一种不同的生活，其中失去了昔日生活圈子中舒缓生活的美。”

斯佳丽感到非常失望，她想道，玫兰妮听得懂他这话。玫荔跟他在一起总是说这种傻话，谈论诗歌、书籍、梦想、月光、星辰什么的。她担惊受

怕的事情他却不怕，他不怕肚子饿得咕咕叫，不怕冬天刺骨的寒风，也不怕让人从塔拉撵出去。可是，让他畏缩的事情她从来就不懂，也无法想像。老天在上，世界已经变得支离破碎，如今除了挨饿挨冻和失去家园之外，还有什么让人害怕的？

她以为，要是仔细倾听，本来是能与阿希礼对答的。

“唉！”她的声音里带着失望，就像孩子打开漂亮的包装，发现盒子是空的一样。听到她的声音，他苦笑一下，仿佛在道歉。

“斯佳丽，请原谅我说这番话。我没法让你明白，因为不懂害怕的含义。你有狮子般的勇气，却丝毫没有想像力，你这两样品质都让我羡慕。你永远不在乎面对现实，也永远不会像我这样总是要逃避现实。”

“逃避！”

他说了那么多，她好像只懂得这个字眼儿。阿希礼跟她一样，也厌倦了斗争，他也想逃避。她的呼吸急促了。

“阿希礼啊，”她嚷道，“你错了。我也想逃避。对这一切我都厌倦透了！”

他不以为然地挑了挑眉毛。她一只手热切地搭在他的胳膊上。

“听我说，”她匆匆开口，词语倾泻而出。“我告诉你，我对一切都厌倦了，实在厌倦透顶，再也忍受不住了。我为吃的拼命，为钱斗争，我拔草，锄地，摘棉花，甚至还得犁地。这种生活我一分钟也过不下去了。我告诉你，阿希礼，南方已经灭亡！它完了！北佬和自由黑鬼还有投机商，他们统治了这地方，没我们的份了。阿希礼，咱们逃走吧！”

他低下头，敏锐的目光凝视着她，见她的脸红得像着了火。

“对，我们逃走，把他们统统丢下！为这些人干活让我厌倦了。会有人照看他们的，凡是不能自理的人总会有人照看的。阿希礼啊，我们逃走把，就你和我。我们可以去墨西哥，墨西哥军队里需要军官，我们到了那儿会幸福的。我会为你干活，阿希礼。我什么都愿意为你做。你知道自己心里并不爱玫兰妮……”

他一脸惊讶，刚想开口，却被她滔滔不绝的语流打断了。

“那天你对我说过，你爱她不及爱我——噢，你一定记得那一天！我心里清楚你没变！我看得出你没变！你刚才还说过，她不过是你的一个梦。阿希礼啊，我们走吧！我能让你生活得非常幸福，”她又恶狠狠地补充说，“反正玫兰妮不会让你幸福的……方丹大夫说过，她不可能再生孩子了，可我能给你……”

他的手紧紧抓住她的肩膀，她都感觉到疼了，这才气喘吁吁地打住话头。

“我们该忘掉那天在十二橡树庄园的事。”

“你以为我能忘掉？你忘掉了吗？说真心话，你难道不爱我吗？”

他长吁一口气，匆匆回答道：

“当然，我不爱你。”

“撒谎。”

“就算是撒谎，”阿希礼的声音平静极了，“这种事不能再讨论了。”

“你是说……”

“就算我讨厌玫兰妮和孩子，你以为我能丢下他们不管一走了之吗？难道我能让玫兰妮心碎，让他们母子俩靠朋友的施舍度日？斯佳丽，你疯了吗？你心里还有没有忠诚？你不能丢下父亲和两个妹妹。你对他们负有责任，我对玫兰妮和博也同样负有责任。不管是不是觉得厌倦，他们在这儿，你非忍受不可。”

“我可以丢下他们……我讨厌他们……他们让我厌倦……”

他俯身朝她靠过来，一时让她怦然心动，以为他马上要把她搂进怀抱。可他只是拍了拍她的胳膊，像哄孩子似的开了口。

“我知道你难过，也知道你厌倦了，所以才会说出这种话。你肩负着三个男人才挑得起的重担。以后我会帮助你……不会老是这么笨手笨脚的……”

“你要帮我只有一条路，”她面色阴郁，“那就是带我离开这儿，我们在别处开始新生活，寻找幸福的机会。这里什么都不值得我们留恋。”

“什么都没有了，”他的口气平静，“除了荣誉，其他什么都没有了。”

她压抑住心中的渴望，举目望着他，仿佛平生第一次发现他浓密的金色睫毛像熟透的麦穗，他的头颅傲然耸立在光裸的脖子上，虽然他的一身破衣烂衫显得滑稽，却遮盖不住高挑身材透露出的门第和尊严。她的目光与他的相遇了。她的眼神里赤裸裸流露出乞求，而他的眼睛却像灰色天空映衬下遥远的两泓天池。

从他的眼睛里，她看到自己的梦想已经幻灭，那是放肆的梦想，疯狂的欲望。

她又伤心又疲惫，不能自持，双手捂着脸哭了。他从没见她哭过，也从没想过她这种刚强的女人也有哭的时候，一阵怜悯和悔恨不由涌上心头，连忙靠上去，把她搂在怀里，把她的脑袋和一头乌发靠在自己胸前，安慰她，低声对她说：“亲爱的！我勇敢的人儿，别哭。千万别哭！”

在他的接触下，他觉得她在自己怀抱里变化着，搂着的这个苗条身体迸发出狂热和魔力，那双绿眼睛抬起来，热辣辣地望着他。突然间，萧瑟冬景不见了，春天回到了阿希礼心田，他早已将春天大半忘掉了，如今春

天的芬芳，婆娑的绿枝，呢喃的微风，洋洋的暖意又回到他心里。苦难的日子给抛在了脑后，他看见两片嘴唇仰起来向他凑近，鲜红的嘴唇颤抖着，不禁亲吻了她。

她耳朵里嗡地响起一阵低沉的耳鸣，就像耳朵贴在海螺壳上时听到的声音，急促的怦怦心跳声也隐隐传进耳朵里。她的肉体似乎整个融化了，融进了他的身体。他俩就这样静静站了不知多长时间，两人的身体紧紧贴在一起，他如饥似渴般亲吻着她，仿佛永远没个够。

后来，他突然放开了她，她觉得站不住，连忙用手抓住栏杆支撑着身子。她两眼闪烁出爱情和狂欢的火焰，抬起目光望着他。

“你真的爱我！你真的爱我！说爱我……说出来吧！”

他的双手仍旧搭在她肩膀上，她感到他的手在颤抖，也喜欢他这样颤抖。她热情洋溢，又朝他靠过去，可他挡住她朝她看，眼睛里没有了那种遥远的漠然神色，却充满了饱受折磨的绝望。

“别这样！”他说。“别这样！要不然我马上就要你，就在这儿。”

她粲然一笑，笑容热情奔放，忘却了时间与空间，也忘却了一切，只留下他亲吻她的销魂记忆。

突然，他双手使劲晃动着她的身体，直到把她一头乌黑的头发摇得披散在肩膀上，仿佛对她大发雷霆——也对自己怒不可遏。

“我们绝不能做这种事！”他说。“我告诉你，我们绝不能做这种事！”

要是他再这么摇晃她，她的脖子准会啪地一声折断。她的眼睛被自己披散的头发遮住了，他这种举止让她脑袋发晕。她挣出身子，呆呆地瞪着他，只见他额头上渗出细细的汗珠，两只手痛苦地痉挛着，一双灰眼睛正面瞪着她，仿佛要把她看穿。

“这都是我的错——你没有过错。这种事再也不会发生了，因为我这就带着玫兰妮和孩子走。”

“走？”她叫起来，声调十分痛苦。“噢，不！”

“老天在上，我要走！你以为经历了这种事，我还能在这儿待下去？这种事还可能发生……”

“阿希礼啊，你不能走。你为什么要走呢？你爱我的……”

“你想要我说出口？好吧，我就说给你听。我爱你。”

他蓦然朝她靠过去，模样十分凶狠，吓得她连连后退，靠在栅栏上。

“我爱你，爱你的勇气，爱你的固执，爱你火一般的感情，爱你不留情面的冷酷。我爱你有多深？爱到片刻之前险些凌辱这个家对我的盛情，爱到几乎忘记这座庄园收留了我的全家，爱到忘记了世上难得的贤妻，爱到险些要在这泥潭里要了你，就像一只……”

她的思绪乱作一团，心里像冰凌刺穿了似的又冷又痛。她结结巴巴地说：“既然你心里有这种感觉，却又不要我，那你就不是真心爱我。”

“你永远也不会了解我。”

他们不再开口，面面相觑。忽然，斯佳丽浑身冷得发抖，仿佛刚刚长途跋涉归来，这才发现此时正值严冬，周围一片凋敝凄凉。她冷得要命。她还看到，阿希礼脸上重新换上她熟悉的那副冷漠神色，但脸孔有点扭曲，含着痛苦和悔恨。

她本想当下转身离开他，逃回屋子里躲起来，可她浑身疲惫，走不动了，就连开口说话也仿佛成了桩累人的劳役。

“什么都没留下，”她终于开口说道。“我什么都没留下。没有值得爱的人，没什么东西值得奋斗。你变了，塔拉庄园也要失去了。”

他长时间盯着她，然后弯下身子抓起一块红泥。

“不对，还是留下了一些东西，”他说着，脸上重新泛起那种神秘的微笑，像在嘲弄她，也像嘲弄他自己。“有一样东西你爱它胜过爱我，只是你也许没有意识到。你还拥有塔拉庄园。”

他抓起她一只无力的手，把那团潮湿的泥巴塞进她手心，又把她的手指掰过来合上。他的两只手已经没有了激情，她的手也没有激情了。她朝那团泥巴望了片刻，并没有明白任何意义。她望着他，朦胧意识到他的精神仍然非常健全，她激情洋溢的手或其他人的手都不能撕碎他的精神。

他到死都不会离开玫兰妮了。就算他到死都对斯佳丽怀着火热的感情，也永远不会要她，他会竭力与她保持距离的。她再也不可能打破这层盔甲。他比她更加重视诺言、友情、忠诚和荣誉。

那团泥土抓在手里冷冰冰的，她再次低头看去。

“没错，”她说，“我还拥有这个。”

起初，她觉得这话没什么意义，不过是团红泥巴。可她不禁联想到塔拉庄园周围一望无际的红土地，觉得它非常珍贵，她费了多大的力气才把它保住啊，要想继续保住它，她还得耗费多大的工夫啊。她再次朝他望去，心里不由诧异，刚才那种热血沸腾的激情上哪儿去了呢？她又能思索了，却没了感觉，对他的感觉，对塔拉的感觉全没了，她的一切感情全都枯竭了。

“你用不着走，”她明确地说。“我不能因为自己发疯似的爱你，就让你们全家挨饿。刚才那事再也不会发生了。”

她转过身子，穿过高低不平的田野朝宅子走去，一面动手将头发挽起来，在脖子后面挽成一个髻。阿希礼目送她远去，见她两只瘦削的小肩膀高高耸起，这个姿势深深打进他心里，比她说的任何话都更加明确。